

□ 王吟

480余万户经营主体中,民营企业占比超九成;超85%的新增城镇就业、70%的创新成果、55%的GDP——民营经济早已不只是“半壁江山”,而是贵州高质量发展的“绝对主力”。

这样一支“绝对主力”,需要怎样的法治护航?今年7月1日,《贵州省民营经济促进条例》(以下简称《条例》)正式施行,给出了答案。

《条例》施行首月,贵州省政协社会与法制委员会组织各民主党派、省工商联及部分省政协委员,深入六盘水市六枝特区、盘州市,黔西南州兴义市、安龙县等地,围绕“民营经济促进法赋能民企高质量发展”开展专题调研,探寻法治如何真正成为护航民企行稳致远的动力。



在黔西南州安龙县龙广镇的贵州西南能矿锌业有限公司内,机械臂正在码放刚下线的锌锭。刘朝富/摄

让民营企业“站得稳、干得好、赚得到”

——省政协社法委专题调研《贵州省民营经济促进条例》赋能民企高质量发展侧记

法治筑基:让民企从“政策依赖”走向“法治依归”

“过去,民营经济发展多依靠政策推动,虽有成效,但法律效力不足、执行弹性大,企业缺乏稳定预期。”调研中,不少企业家吐露心声:法治化才是最高级、最硬核的营商环境。

这份期盼,如今有了最强回响。随着《中华人民共和国民营经济促进法》正式施行,首次将坚持“两个毫不动摇”、促进“两个健康”写入法律,其后,《贵州省民营经济促进条例》经省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三次会议表决通过,并于今年7月1日起施行。

“《条例》的实施,将对全省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起到基础性、保障性、持续性的推动作用。”省发展改革委副主任卓毓霖说。

得益于有力的法治护航,贵州民营经济的“底盘”愈发稳固。调研组一路走、一路看,几组数据让他们直观感受到民营经济的分量与活力:

看总量——截至2025年底,全省经营主体达484.10万户,民营经济涉税经营主体占比高达97.2%。民营企业已达125万户,占全省企业总户数的93.2%,是名副其实的“绝大多数”。

看贡献——2024年,贵州民营经济增加值达1.25万亿元,占全省GDP比重达55%。2025年,全省地区生产总值达23562.17亿元,民营经济持续发挥“主力军”作用,贡献了近30%的税收、85%以上的新增城镇就业和70%以上的创新成果。

看活力——2026年一季度,全省民间投资同比增长3.4%,增速加快;私营企业增加值同比增长7.5%,快于全部规上工业。民营企业进出口169.2亿元,增长21.1%,快于全部规上工业。民营企业进出口169.2亿元,增长21.1%,快于全部规上工业。民营企业进出口169.2亿元,增长21.1%,快于全部规上工业。

“贵州民营经济不仅贡献大、活力足,在转型升级和创新驱动方面也展现出越来越强劲的内生动力。”民盟省委法治委员会副主任李波在调研中感叹。

调研中,委员们深切感到,法治筑基带来的变化正在从“纸面”走向“地面”。

落地见效:法治实践回应企业“急难愁盼”

法律的生命力在于实施。在调研一线,鲜活的案例和扎实的举措,印证着法治赋能民营经济的实际成效。

司法保障是维护企业权益的最后一道防线。一年来,全省法院严格落实民营经济促进法,出台25条专门措施。坚持“非禁即入”原则,审结不正当竞争纠纷一审案件110件、涉经营主体知识产权案件3996件,成功化解涉企纠纷9.89万件。2023年以来,共执结涉企案件12.01万件,兑现金额334.54亿元。

在六盘水市某法院,调研组详细了解了一起房地产开发公司破产重整案。法院创新采用“公开招募+现场评审+全程公证”模式,引入“法律+房地产专业协作”机制。重整后,该项

■ 2024年,贵州民营经济增加值达1.25万亿元,占全省GDP比重达55%。2025年,全省地区生产总值达23562.17亿元,民营经济持续发挥“主力军”作用,贡献了近30%的税收、85%以上的新增城镇就业和70%以上的创新成果。

■ 截至2025年底,全省经营主体达484.10万户,民营经济涉税经营主体占比高达97.2%。民营企业已达125万户,占全省企业总户数的93.2%,是名副其实的“绝大多数”。

■ 2026年一季度,全省民间投资同比增长3.4%,增速加快;私营企业增加值同比增长7.5%,快于全部规上工业。民营企业进出口169.2亿元,增长21.1%,快于全部规上工业。民营企业进出口169.2亿元,增长21.1%,快于全部规上工业。

■ 一年来,全省法院严格落实民营经济促进法,出台25条专门措施。坚持“非禁即入”原则,审结不正当竞争纠纷一审案件110件、涉经营主体知识产权案件3996件,成功化解涉企纠纷9.89万件。



省政协社法委赴黔西南州开展《民营经济促进法》赋能民企发展调研座谈。



省政协社法委组织各民主党派省委、省工商联及部分省政协委员开展调研。



省政协社法委在企业车间进行实地调研。

目于2022年6月复工,11月开盘,三年内全部竣工并成功化解债务,成为法治护航企业“重生”的典型案例。

在黔西南州,1400多名律师主动上门为民营企业提供法律服务,州、县、乡、村四级设立80个调解委员会及专业调解组织。通过“五乱整治”,2025年当地涉企罚没收入下降24%。

调研组还注意到,随着“扫码入企”和行政检查“两个整合”全面推行,“首违不罚”严格落实,87.53%的受访企业认为行政检查频次适中或较少,涉企执法更加规范。

在座谈交流中,民营企业家和一线法律工作者积极建言献策。

“建议把历史遗留问题纳入法治化化解通道,明确牵头部门限时处置。”贵州聚鑫钢铁(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陈君振直言,希望进一步强化产权保护和守信履约,建立民企诉求督办闭环机制,“让法律不只是写在纸上”。

长期专注公司法和破产重整业务的民建黔西南州总支部内部监督委员会委员、贵州贵达(兴义)律师事务所律师谭英认为,民营经济促进法与公司法、企业破产法深度联动,构建了企业全生命周期的法治保障体系。“新法破除了企业家‘谈破色变’的固有认知。对于有核心技术、有经营价值、仅遭遇流动性危机的企业,预重整、破产和解等都是合法有效的脱困工具。”

民革省委妇女与青年工作委员会副主任、白云区人民法院副院长雷会从司法实践角度提出建议,在干部任前法律考试中增设相关内容,并将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工作纳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

问需于企:打通法治红利释放“最后一公里”

成绩有目共睹,但现实需求也不容回避。调研组敏锐地捕捉到,法治落地过程中的“温差”依然存在。

融资难、融资贵仍是主要瓶颈,中小微企业“轻资产、无抵押”与银行传统信贷要求之间的矛盾尚未根本破解。

对此,委员们开出“法治药方”:在制度层面,建议细化配套细则,将法律条款转化为可量化、可考核、可追责的实操标准;在融资层面,聚焦痛点,持续完善政府性融资担保体系;在执法层面,规范执法司法行为,全面推行柔性执法;在服务层面,强化企业法治赋能,常态化开展面向民营企业家的法治宣讲和免费“法治体检”。

从“政策扶持”到“法治护航”,从“柔性保障”到“刚性约束”,贵州民营经济正经历一场深刻的制度变革。

省政协委员、九三学社省委社会与法制委员会主任何兵表示:“下一步,还需持续深化民营经济法治化改革,通过全方位、系统性的法治赋能,稳定企业发展预期,提振企业家信心,推动贵州民营经济从规模扩张的粗放式发展,转向提质增效的高质量发展,让法治护航民企行稳致远。”

法治是最好的营商环境。随着《条例》的深入实施,贵州这片“经济蓝海”上的民营经济航船,正乘着法治的东风,破浪前行。